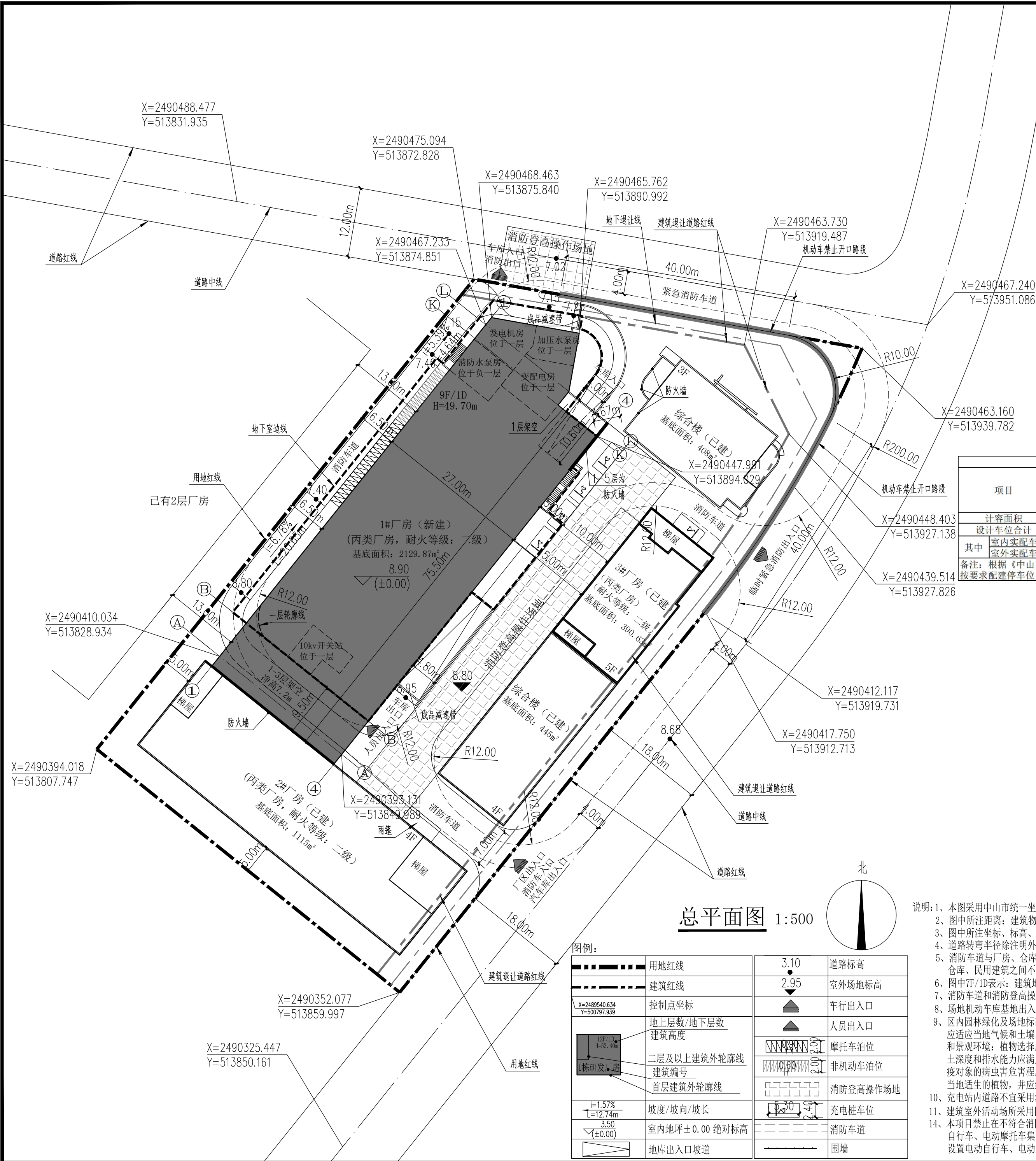




总体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			
项目	单位	数量	备注
规划总用地面积	m²	8050.60	
净用地面积	m²	8011.34	
总建筑面积	m²	30977.47	
计容面积	m²	28177.10	
其中	厂房面积	m²	25044.75
	1#厂房	m²	18567.88 本次报建
	2#厂房	m²	4448.25 已建（4层）
	3#厂房	m²	2028.62 已建（5层）
	3层综合楼	m²	1224.10 已建（3层）
其中	4层综合楼	m²	1728.43 已建（4层）
	其他配套设施	m²	179.82
	10KV开关站	m²	45.19
其中	设备用房	m²	65.59
	配电房	m²	69.04
	不计容面积	m²	2800.37
	架空	m²	257.93 位于1#首层
	停车库	m²	2235.00 位于1#负一层
其中	地下设施	m²	307.44 位于1#负一层
	消防水池	m²	254.12
	设备用房	m²	53.32
建筑基底面积		m²	4488.50
建筑密度		——	56.03% 35%-60%
建筑系数		——	55.75% ≥40%
容积率		——	3.50 1.0-3.5
绿地面积		m²	805.48
绿地率		——	10.05% 10%-15%
小汽车车位数		个	50
其中	地下车位	个	45 其中无障碍车位1个
	地面车位	个	5 其中充电桩车位5个
摩托车车位数（地面）		个	19
非机动车车位数（地面）		个	19

配建停车设施指标表					
项目	计容建筑面积 (扣减厂房超高 双倍计容部分) (m²)	小车位 (配比 0.2车 位 /100m²)	摩托车位 (配比0.1 车位 /100m²)	非机动车位 (配比0.1 车位/100m²)	充电桩车位 (应建小车位 的10%)
计容面积	18566.5	37.13	19	19	4
设计车位合计	——	50	19	19	5
其中	室内实配车位	45	0	0	0
室外实配车位	——	5	19	19	5
备注: 根据《中山市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与准则》(2023版)表7.4.2中山市建设项目停车配建指标标准,按要求配建停车位,按备注:一般工业厂房因生产工艺要求,层高超过8米时,超高部分应配停车位可按建筑					

会 签 栏
COORDINATION

建筑 ARCHT.		给排水 PLUMBING	
结构 STRUCT.		暖通空调 HVAC.	
电气 ELEC.		弱电 WEAK ELEC.	

注册章

资 质 章

施工图审查合格证编号

审 定 AUTHORIZED BY	张寄波	王柳燕	
项目负责人 PROJECT DIRECTOR	萧顺华	王柳燕	
审 核 PROCESSED BY	萧顺华	王柳燕	
专业负责人 CHIEF ENGL.	萧顺华	王柳燕	
校 对 CHECKED BY	何叶	何叶	
设 计 DESIGNED BY	王柳燕	王柳燕	
建设单位 CLIENT	袁奇宇		
工程名称 PROJECT	袁奇宇年产100万件一体成型 电感智能制造工业厂房新建项目		
图 名 TITLE	总平面图		
设计号 PROJECT No.	ZS-2019	阶 段 STATUS	施工图
专业 DISCIPLINE	建 施	图 号 DRAWING No.	J-201
版 本 REV.	第一版	日 期 DATE	2024.04

广州市弘基
市政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
Guangzhou Hong ji
Municipal & Architectural Design Co.,Ltd

建筑设计甲级 市政设计乙级

版权所有, 未经授权, 不得复制

- 说明: 1、本图采用中山市统一坐标系, 1985国家高程基准。
2、图中所注距离: 建筑物指外墙皮, 道路指路缘石内缘。
3、图中所注坐标、标高、曲线半径均以米为单位。
4、道路转弯半径除注明外, 其余均为12.00米;道路宽度除注明外, 其余均为4.00米。
5、消防车道与厂房、仓库、民用建筑之间不应设置妨碍消防车操作的树木、架空管线等障碍物; 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与厂房、仓库、民用建筑之间不应设置妨碍消防车操作的树木、架空管线等障碍物和车库出入口。
6、图中7F/1D表示: 建筑地上层数/建筑地下层数, H=35.65m, 表示: 建筑高度。
7、消防车道和消防登高操作场地设计荷载不小于35KN/m²。
8、场地机动车库基地出入口设置成品减速带。
9、区内园林绿化及场地标高, 以景观施工图为准。配建的绿地应符合所在地城乡规划的要求, 合理选择绿化方式, 植物种植应适应当地气候和土壤。宜综合应用岭南园林技术, 将乔木、亭、楼、廊、山、水有机结合, 改善室外热湿环境、声环境和景观环境; 植物选择应适应当地气候和土壤条件, 且无毒害、易维护, 宜采用乔、灌、草结合的复层绿化; 种植区域覆土深度和排水能力应满足植物生长需求; 不得移植野生植物和树龄超过30年的树木用于建筑及周边的绿化; 不得使用非检疫对象的病虫害危害程度或危害痕迹大于树体10%的植物材料; 植物选择应适地适树, 应优先选用乡土植物和引种驯化后在当地适生的植物, 并结合场地环境保护自然生态资源。
10、充电站内道路不宜采用沥青路面。
11、建筑室外活动场所以防滑地面, 防滑等级达到现行行业标准《建筑地面工程防滑技术规程》JGJ-T331规定的Ad、Aw级。
12、本项目禁止在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的室内场所以及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楼梯间停放电动自行车、电动摩托车, 要求电动自行车、电动摩托车集中停放, 不得与其他机动车混放, 且禁止在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、电动摩托车, 应设置电动自行车、电动摩托车集中停放、充电场所, 并与其他部分采取防火分隔措施, 配置符合用电安全要求的充电设施。